

世界贸易组织的发展 及其对中美双边关系的影响

周 汉 民

世纪之交,千年晋位的世界面临一项艰巨而光荣的历史使命,那就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 50 余年之后,要建立和健全基于公正和良知的国际政治秩序和国际经济秩序。而担负维护世界和平与促进人类发展和进步重任的中美两国,理应在建立和健全新的国际秩序的过程中,以调整相互关系与立场为手段,通力协作并发挥应有的积极作用。

自 1997 年 10 月下旬中国国家主席江泽民成功访美之后,中美两国已经开始为建立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展开新的努力。如两国元首所共同决定的,中美两国通过增进合作,对付国际的挑战,促进世界的和平和发展,共同致力于建立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此乃是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建立的前提和基础。在建立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的整个构架中,两国在世界贸易组织中的作用、合作和相互支持乃是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的重要内涵。因此,有必要对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三年来之成就和发展进行必要的历史回顾,同时指出中国这 12 年来申请恢复在关税和贸易总协定中的原始缔约国席位和积极申请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努力是一段伟大的历史进程;并且论述建立公正和开放的多边贸易体制乃是建立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的重要内涵。

一、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三年来的历史回顾

1. 宗旨之确立

作为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后续组织,同时作为当今世界代表 95% 以上的贸易力量且具有完整国际法主体资格的世界贸易组织,其成立三年来的实践已经充分表明:它的宗旨不仅得到了确立,而且得到了延伸。总结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三年来的宗旨,一言以蔽之,就是以世界贸易组织为谈判的论坛,继续推动国际贸易在一个规范体系中的自由化进程,对各成员方的贸易政策进行多边评审,尤其对各成员方在履行世界贸易组织规定和协议所作的承诺进行评价,同时审议谈判进程和运作计划,并检查国际贸易的发展情况以应对发展中的世界经济的挑战。这一宗旨比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所倡导的贸易自由化、贸易非歧视和贸易政策的透明度大大前进了一步——是强调国际贸易从自由化迈向公正性的一个历史转折。

2. 作用之加强

纵观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三年来的所有努力,我们可以基本总结为了实现经济持续增长和发展这一人类所追求的共同目标,同时为了构建一个更为自由与公正的贸易框架与氛围,世界贸易组织正在发挥如下7个方面的重要作用:

第一、建立一个公平、公正和平等的更加开放的贸易规范体系;

第二、逐步推进货物贸易的自由化,取消货物贸易方面的关税与非关税壁垒;

第三、逐步推进服务贸易的自由化;

第四、反对形形色色的贸易保护主义;

第五、取消国际贸易关系中的歧视性待遇;

第六、联合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向多边贸易过渡的国家,为实现经济持续增长和发展的共同目标而努力;

第七、争取最大限度的透明度。

从上述目标以及为实现目标世界贸易组织三年来的作用而言,其与关税与贸易总协定自1948年1月1日成立至今的目标是一脉相承的,但是又有了在战后50余年来新的历史条件下的新的进步和发展。这一进步和发展主要体现在:

第一、逐步推进服务贸易的自由化;

第二、对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转型期国家给予更为深切而积极的关注。

尽管历史和现实都已充分地说明,充分发挥世界贸易组织的上述作用是一个艰难的挑战,然而,正是由于上述七个方面的作用在不同程度上的发挥,才使得代表世界贸易力量95%以上的132个成员方能齐集在世界贸易组织的旗帜下,为实现经济持续增长和人类的进步与发展的共同目标而继续努力。

3. 特点之形成

纵观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三年来的发展与进步,我们可以总结,它已经在三年的时间内初步显现了以下4个重要特点:

第一个特点是世界贸易组织已经在为世界经济的发展由“权力为基”逐步转向“规则为本”进行了必要的努力并奠定了相应的基础。

二战结束50余年来,世界经济旧秩序(也就是以权力为基的秩序),正在受到不断的挑战。逐步取而代之的是以国际多边努力的手段、通过谈判制定新规则,从而解决国际经济贸易领域的新问题。其中,尤以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八轮多边贸易谈判(即从1986年9月15日到1993年12月15日的乌拉圭回合)所通过的最后协定为明显的例证。乌拉圭回合最后协定有44件之多,范围之广泛,内容之深刻,前所未有。在这44个协定生效后,基于世界经济发展的最新情况,其中已有肉类协定和乳制品协定分别于1997年年底终止。概言之,世界贸易组织在制定规则的同时,能够顺应国际贸易发展的新变化,争取作出合乎国际贸易现实的新决定。

根据“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第四条“关于第二年召开一次部长级会议的规定”,世界贸易组织在1996年12月9~13日在新加坡举行了世界贸易组织首届部长会议。这一次会议对“权力为基”转向“规则为本”作了新的更为重要的推进。尽管会期较为短暂,然而首届部长会议所涉及的中心议题却是极为广泛的,可以从中预见未来多边贸易谈判总体发展的方向和目

标。新加坡会议涉及了如下 22 个议题(依照议题的英文起始字母为序):农产品(Agriculture)、竞争政策(Competition policy)、争端解决机制(Dispute settlement)、环境问题(Environment)、金融服务业(Financial services)、政府采购(Government procurement)、未来谈判的日期及实施的最后期限(Implementation deadlines and dates for future negotiation)、信息技术协议(Information & technology agreement)、投资(Investment)、劳工标准(Labor standard)、最不发达国家的问题及其解决(The least developed countries' questions & answers)、海运(Maritime transport)、市场准入(Market access)、自然人及专业化服务的流动(Movement of natural person & professional services)、净食品进口国(Net food importing countries)、区域主义(Regionalism)、原产地规则(Rules of origin)、卫生及植物检疫标准(S. P. S.)、电信服务业(Telecommunication services)、纺织品(Textiles)、贸易与发展(Trade & development)、与贸易相关的知识产权(Trade - related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从上述的会议中心议题我们可以基本看出世界贸易组织在制定规则方面未来的总体发展目标。因此,“规则为本”已经成为世界贸易组织为实现其宗旨和目标所做的最为重要努力的一大特点。

特点之二,世界贸易组织的争端解决机制得到了更为强有力的加强。

世界贸易组织的争端解决机制包括关贸总协定、世贸组织章程、各有关多边贸易协定及其相关条款,而最集中的则体现于世界贸易组织章程附件二“关于争端解决规则和程序的谅解书”。概括起来,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机制比关贸总协定的争端解决机制有了崭新的发展,大致可以体现为如下几个方面:

第一、世界贸易组织的争端解决机制有一个明显的、统一的管理机构来具体负责争端的解决;

第二、它规定了统一的争端解决程序;

第三、它明确并且硬性规定了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机制的管辖权;

第四、它对争端解决的各个环节和程序规定了明确的时间限制;

第五、它设立了争端解决机制的常设上诉机构,从而形成了世界贸易组织独特的两审终审制,增加了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机制的灵活性和权威性;

第六、它实施了交叉报复的制裁方式,大大提高了跨部门、跨协定制裁的力度;

第七、它给予发展中国家,尤其是相对弱小的发展中国家以必要的关注和特别的照顾;

第八、在争端解决机制的专家作用方面,相关的规定使专家的身份独立性和工作权威性得到了应有的加强。

因此,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以来,由于其争端解决机制的加强,提交世贸组织解决争端的申请与年剧增。到 1996 年 11 月底,世界贸易组织共受理了 62 起争端。在这 62 起争端当中,10 起经磋商后双方达成一致已撤拆,36 起仍然处在磋商阶段,9 起处于专家小组调查阶段,1 起已通过专家小组报告,1 起已被上诉到上诉机构,最后的 5 起已经通过专家小组的上诉机构报告,处于裁决、执行阶段。从中我们可以看到:

第一、世界贸易组织成立后争端解决机制受理的争端数量比关贸总协定时期有明显增多。总协定在其续存的近 50 年时间中一共受理了 238 起争端,而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不到两年,已经受理了 62 起争端;

第二、争端解决的效率有所提高;

第三、发展中国家运用争端解决机制的数量与比重均有所上升。

当然,对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机制的评价必须恰如其份,因为争端解决机制本身还不尽善尽美,争端解决的裁决之权威性有待进一步形成国际认同。

第三个特点是部门谈判与全球谈判的协调。

世界贸易组织首届部长会议决定,多边贸易谈判将在2000年开始举行,其主要议题为服务贸易。那么,可以预计,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之后的首次多边贸易谈判将步入国际贸易发展最快的领域,即服务贸易领域将形成更多详尽、具体的规则。同时必须指出,在乌拉圭回合成功举行以后,世界贸易组织对国际经济贸易相关事物的谈判是坚持了部门谈判和全球回合两大手段交替适用的谈判取向。如上所述,世界贸易组织所设定的首次全球贸易谈判将在其成立后的五年举行,然后,在该组织成立至今的三年时间内,尤其是在1996年底和整个1997年,三次重要谈判以及所达成的协议对整个世界已经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这三个重要的协议分别是信息技术产品贸易协议、基础电信协议和金融服务贸易协议,对这三个协议基本内容和成就的评述将在本文的下段展开。

第四个重要特点是区域主义和全球主义并行不悖地发展。

世界贸易组织在其新加坡首届部长会议上明确指出,区域性贸易协定可以进一步推动贸易自由化并有助于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与国际贸易体系成为一体。然而,世界贸易组织同时指出,区域性贸易协定的发展和外延使我们更为有必要分析一下与区域性贸易协定有关的世界贸易组织的权利和义务是否需要得到进一步的澄清。继而世界贸易组织重申,多边贸易体系是包括区域性贸易协定发展的框架的,同时再次保证让区域性贸易协定对多边贸易体系进行补充并同多边贸易体系的规则协调一致。为此,世界贸易组织已经成立了区域性贸易协定委员会。到1996年底,已经有144个地区贸易协定上报给世界贸易组织。其中,有80个仍然是生效的区域贸易组织协定。目前,世界贸易组织区域贸易协定委员会已经并将继续审查21个地区贸易协定。其中最主要的是北美自由贸易协定,欧洲联盟自由贸易协定,阿根廷、巴西、巴拉圭和乌拉圭之间的海湾联盟(Mercosur),以及前东欧一些国家的贸易协定。在新加坡会议上,大多数世界贸易组织的成员方认为,区域贸易协定会促进进一步的贸易自由化,甚至会有助于发展中国家、特别是经济转型期国家融合于世界贸易规则和体系中。因此,多边贸易体制(或称为全球主义)与区域贸易组织(或称为区域主义)并行不悖的发展,是世界贸易组织成立至今对全球经济一体化、自由化和公正性发展的一项非常重要的直接贡献,也是顺应了国际经济贸易发展潮流的一个具体例证。

4. 成果之涌现

世界贸易组织成立至今三年来最重要的成果有如下三项:

第一项重要成就是世界贸易组织于1996年12月13日在新加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信息技术产品贸易的部长会议宣言。到1997年3月,有40个国家和地区加入了该宣言,并在1997年7月1日以前开始削减计算机和通讯产品的关税,其最终目标是到本世纪末将计算机和通讯产品的关税完全取消。该项协议涉及到的贸易额将近6000亿美元。降低这类产品的关税能使消费者以更低的价格得到这些商品,从而大大有利于关系到所有成员经济发展的信息技术在全球的传播。该项协议规定,到2000年,将分四个阶段将信息技术产品进口关税降为0,每一阶段降幅为25%。目前,这40个国家和地区信息技术产品的贸易量相当于全球同类产品贸易量的92.5%,而且该协议实际的影响会远远超出这40个国家和地区,从而使全球所有国

家和地区都将受益。根据统计,1995年全球信息服务和信息技术产品的贸易额已经突破了1万亿美元,几乎等同于4440亿美元的农产品贸易、4560亿美元的汽车贸易和1530亿美元的纺织品贸易的总和。可以想象,信息技术产品贸易实际所产生的巨大影响是难以用数字来表达的。该协议同时有一项重要的贡献,就是将信息技术产品作了明确的分类:①计算机类产品;②通讯设备;③半导体零部件;④半导体制造设备;⑤软件类;⑥科学仪器。协议的40个参加方已从1997年10月1日起就信息技术产品贸易自由化扩大范围展开磋商。据悉将在1998年最终确定扩大的范围以使关税减让时间表在1999年1月1日之前得以完全生效。

成就之二,是在历经两年的谈判之后,世界贸易组织于1997年2月达成了基础电讯协议,占全球90%以上电讯业收入的69个国家和地区成为这一基础电讯协议的首批成员。而1997年基础电讯产品市场的总金额已经超过了5000亿美元。可以认为,在一个以信息和观念为推进力的全球经济中,电讯业是经济增长的基石。而因,基础电讯协议自由化这一创举的价值不仅仅可以用贸易数额本身来衡量,而且该部门的自由化将彻底改变发展和发达国家经济活动的性质,大幅度地减少商业和消费者的成本,与此同时刺激技术的革新、创造和革命。

第三项重要的成就是,在世界贸易组织的主持下,来自70个国家和地区的代表于1997年12月13日在日内瓦达成一项金融服务贸易协定,同意对外开放各自的银行、保险、证券和金融市场。这项金融服务贸易协议将于1999年3月1日正式生效。它的主要内容包括:允许外国公司在国内或区域内建立金融服务机构并享受与国内或区域内公司同等的进入市场的权利;取消对跨国服务的限制,允许外国资本在本国的金融服务业投资项目所占比例超过50%。这一金融服务贸易协定谈判于1997年4月至12月13日举行,除70个国家和地区已经加入外,其余的27个国家和地区对服务贸易总协定项下的金融服务业方面的开放也已承诺。所以可以预计当该项金融服务贸易协定生效时,其所影响到的国家和地区将扩大到102个。

上述所就已经表明:国际经济贸易的发展已经进入了一个历史的转折期。这一转折期的明显标志就是信息时代已经来临,知识经济是经济未来发展的先导而金融将主宰将来国际经济贸易发展的命运。这三个领域的突破亦充分表明:国际经济贸易谈判的主要领域已经进入了服务贸易框架之内并已经在为信息时代和知识经济的来临奠定必要的基础。

5. 前景之展望

世界贸易组织肩负着艰巨的历史使命。在距离未来世纪来临只有600余天的时间内,世界贸易组织还得在如下的时间表内、就如下领域展开谈判,以解决相关领域的新问题并制定相关领域的新规则:

1998年在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方面,将审议该协议的运作及执行情况;在贸易技术壁垒方面,将审议协议的运作及执行情况;在知识产权方面,从1998年开始进行进一步的谈判,以使在互利互让的基础上扩展知识产权的保护范围并且就相关的协议作出新的推进。

在1999年,第一项任务是全面审议争端解决规则和程序;第二项任务是进一步谈判政府采购协议,以使在互利互惠的基础上使协议的范围得到最大限度的拓展;第三项任务是在投资措施方面审议相关协议的运作,并就投资政策和竞争政策的条款是否应当纳入已有的协议进行谈判。

在2000年,第一项任务是就服务贸易的开放进行全球新一轮谈判,以使服务贸易自由化

走向更高的水平;第二项任务是全面审议知识产权协议执行情况;第三项任务是全面评估贸易政策审议体制的运作情况;第四项任务是继续就切实、逐渐地减少农产品补贴和农产品国内保护进行新的全球谈判。

到2001年,将全面审议纺织品和服装协议的中期执行情况。

到2004年,将全面审议纺织品和服装协议所设定的纺织品、服装贸易完全自由化目标的实现情况。

因此,世界贸易组织未来几年的发展仍然是在已有成就的基础上不断完善已有的相关协议并在时机成熟之时进行全球多边贸易谈判,就农产品政府补贴和国内保护的进一步削减和服务贸易更大的开放进行全球谈判。

从中我们可以感知,未来几年的时间里,随着世界贸易组织的作用将不断地加强,世界各国和地区对它的期望也将会不断地加强。

二、中国申请复关和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是一个伟大的历史进程

今年是全球自由贸易体系建立50周年的纪念日。50年来,世界经济经历了两个阶段的变化,目前正迈入它的第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国际经济”的阶段,也就是战后30年的历史。其特点是国际经济发展一方面使各国相互联系,另一方面,国家在经济发展方面规模和范围上占主导地位,从而使巨大的经济活动只能发生在民族和国家的疆界内;

第二个阶段开始于70年代的中期而加速于整个80年代。这就是我们所指的“全球化经济”的时期。这一时期的特征是信息与通讯的飞速进步再加上全球贸易壁垒有计划的减少,使全球性企业得以分散其生产过程并将其各个组成部分配置于世界不同的市场。其中,巨大的外资流动代表了全球化经济的这一特征。自1987年到1996年,跨国投资超过了3万亿美元。

现在,世纪之交的世界正迈入战后经济发展的第三个历史时期。这一时期我们称之为“无国界经济”时期。无国界经济的先导是数字技术和通讯网络,它们大大地改变了世界经济的进程。以1995年为例,全球出售了5000万台个人电脑,而轿车销售只有3500万辆。或许互联网路最能够象征这种日益增长的无国界并基于信息的经济。这一经济的来临体现了三个基本特征:

第一个特征是地理、时间和疆界对经济活动已变得越来越无关紧要,也就是说,市场准入的障碍和费用日趋降低而使竞争变得空前激烈;

第二个特征是信息日益成为全球一体化进程的关键资源和主要动力。今天,拥有技术和为技术而竞争正影响着无国界经济的不断发展;

第三个特征是无国界经济具有促使国家和地区间关系趋于平等的潜力。这一潜力主要是通过技术的导入,对人们的物质生活具有实质性的影响并极大程度地减少贫困。从1960年以来,全球儿童的死亡率下降了一半,营养不良的比率下降了1/3;到本世纪末,成年人文盲将减少3/4。这些都是无国界经济带来的飞跃和进步。

在这整整的50年的时间内,中国在世界经济贸易发展进入“国际经济”的年代里,首先是处于四年内战时期,直至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才使得中国人民站起来了。然而,前期由于外国列强的封锁和国内动乱的绵延,使中国在“国际经济”年代没有得到理想的发展。

到了“全球化经济”的年代,邓小平的改革开放路线使中国以与国际经济融合为目标开始深刻的社会变革。这一社会变革,其广度和深度在整个中华民族的发展史上是无可比拟的。这就是中国的面貌焕然一新的物质和思想基础。

1998年,中国人民以无比自豪和兴奋的心情纪念中国改革开放20周年。在这改革开放20年中的最近12年,就是中国为申请恢复在关贸总协定中的原始缔约国席位和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不断奋斗的12年。必须反复重申的一点是,中国申请复关和加入世贸,是历史的抉择,是中国人民自觉自愿地与国际规则靠拢的行动,是中国经济不断融入国际经济潮流之中的举措,也是中国对世界经济发展和人类文明进步所作出的巨大贡献。中国申请复关和加入世贸,所经历的艰苦卓越的努力是一个伟大的历史进程,其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我国在申请复关和加入世贸的近12年努力之中,已经从一个完全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了必要的过渡。尤其是从1993年年初至今,我国已经用5年的时间实现经济体制的深刻变更和平稳过渡,成为举世瞩目的世界最具潜力的转型期国家。从经济学的观点而论,在当前的中国,无论是生产资源的配置还是市场价格的确立,市场经济的基本规则已经得到了较为普遍的遵循;

第二、我国自始至终地参加了使世界贸易组织得以成立的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8轮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并为乌拉圭回合的成功举行作出了一个发展中国家所能作出的杰出贡献。其重要标志就是,我国于1994年4月在摩洛哥首都马拉喀什在世界贸易组织的所有框架性基础文件上签字,昭示世界中国向国际规则靠拢的坚定决心和实际举措;

第三、我国在申请复关和加入世贸的12年努力中,尽管历经挫折、艰辛和斗争,但不仅保持了改革开放的势头,同时深化和扩大了改革开放。尤其需要指出的是,中国在整个经济改革不断深入和对外开放不断扩大的过程中,与关贸总协定和世界贸易组织所倡导的原则保持并行不悖的改革取向,在一系列领域朝着贸易自由化和利用外资实行国民待遇的方向继续前进。尤其是1993年以来,我国在如下方面向世界贸易组织原则和协议所框定的方向迈出了坚定的步伐:①对外贸易和利用外资的法律和法规继续与世界贸易组织的发展方向和其现有的规则有机融合,其中最具鲜明特点的就是我国通过并实施了《对外贸易法》和《反倾销、反补贴条例》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强调了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和技术贸易自由化和公正性的发展。此外,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在对外贸易和利用外资方面或制定、或变更、或废止了一系列法律和规章,其精神和宗旨无不体现向贸易自由化和公正性以及利用外资的国民待遇方向努力接近的特点;②90年代以来,我国对进口商品的关税进行了大幅度的下调,从1992年进口商品平均关税42.5%下降到1996年的23%,并进而继续必要的调整;同时设定到2005年中国进口商品的平均关税下降到10%这样一个引人注目的目标;③1993年以来,我国政府对100多项与贸易有关的关税措施予以清理和逐步取消,使我国的非关税贸易措施在过去的12年间锐减了70%有余。这是我国向着贸易自由化和公正性发展的又一项重大举措;④国家的经济建设继续取得全面进步。1997年中国的国内生产总值达到74,772亿人民币元,年均增长率为8.8%;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3,250.6亿美元,首次位居世界贸易排位的第10位;实际利用外资452.6亿美元,创造历史的最高纪录;与此同时,国内的通货膨胀率为0.8%,外汇储备达到1,400亿美元;实现了经济高增长、低通胀的良性、持续、稳定发展的目标,“软着陆”取得了成功;⑤经过长时间的准备、试验和一定程度的调节,在1996年我国实现了人民币经常项目的自由兑换,为在今后较短的时间内实现人民币完全的自由兑换奠定了扎实的物质基础;同时,在1995年实现了

全国外汇交易的统合——这为外资企业实现国民待遇作了必要的准备；⑥有步骤的、稳步推进的开放服务贸易领域。其中尤为明显的是开放金融业、银行业、运输业、保险业、商业零售业、基础电讯业、广告业、咨询业等一系列服务贸易的重要领域，与世界服务贸易市场的开放保持统一取向；⑦我国对外经济贸易政策和法律的透明度不断提高。全国各省市和地区政策的统一性得到了大大的加强。1979年以来，我国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共拟定了321件法律和相关法律的决定，其中1/3与涉外经济贸易活动有关。

以上这些阐述对中国在申请复关和加入世贸近12年内的全部努力尚未详尽，但管窥其豹可见一斑的是，中国成为世界贸易组织成员的条件已经成熟。

作为多边贸易体制的核心，世界贸易组织接纳中国为其成员，是对中国改革开放的认同，也是为中国有进一步对世界经济和贸易作出贡献提供必要的机会；

1. 中国和世贸组织优势互补、相互依存

世界贸易组织现任总干事雷纳托·鲁杰罗曾言：“在当前的谈判及我们面临调整的实际挑战的关键领域存在着一个简单的事实，即在日益相互依存的全球经济中，中国也是重要的一极。中国越来越需要世界贸易组织所提供的机遇和保障，以充分发挥其增长和发展的巨大潜力。而世界贸易组织也越来越需要中国成为其正式和积极的成员，从而使自己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全球体系。”

作为世界经济增长速度最快、经济发展潜力最大同时人口最为众多的发展中国家，中国正在向全球化进程的关键阶段迈进。而关键之关键是中国申请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全世界其他任何国家和地区都将从这一进程中得益。因为中国作为全世界利用外资的第二大国和世界贸易十强，其地位之重要已经是无可置疑、毋庸置疑。可以说，中国现代化的发展道路就是与世界经济相互依存、优势互补的发展道路。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将深刻地影响到世界经济的未来进程和发展方向。集12年谈判之所有成果，可以生动地表明一点：处于巨大变化中的世界同样是具有巨大机会的世界；而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意义远远超过贸易本身。作为世界贸易组织的其他成员，应当同中国一样，本着应付世界经济新挑战的勇气和决心，应当具有创造性和坚定性，以高瞻远瞩的眼光来促使中国早日进入世界贸易组织这一大家庭。

2. 对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利弊得失要有正确的判断

第一，中国和世界之间的经济联系已经是如此广泛和深入，因而，通过随意的、不稳定的、变幻莫测的双边协议是无法有效地加以控制的。所以，中国国际贸易政策连续性和一贯性的最好保证就在于加入“规则为本”的多边贸易体系。

第二，中国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之后，势必承担进口政策方面的义务和享受出口政策方面的权利。中国有权按照乌拉圭回合达成的税率和承诺水平，包括关税约束，向世界贸易组织现今132个成员出口自己的产品和服务。这可以使中国出口到发达国家的几乎100%的产品收益，其中近一半的产品还可以得到免税待遇。因而，最惠国待遇和非歧视待遇这两项基本原则能巩固并加强中国加入国际市场的机会。

第三，中国将能充分利用世界贸易组织这一多边论坛与其他成员讨论贸易问题；在我们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时候，还可以利用有约束力的争端解决程序来解决相关的争端。这一程度更高的保障可以增强外国企业进入中国的信心，从而使中国得以吸收更多的外资。

第四,也就是最为重要的,中国只有在这一多边贸易体制之中,而不是体制之外,才能参与制定 21 世纪的国际贸易规则。这些规则将在国际间协调一致的基础上达成一套权利和义务平衡的规定。这对包括中国在内的所有国家的发展和综合竞争力的提高,都是最为关键的。

当然我们不能夸大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可能会给我们带来的利益,因为世界贸易组织只是一个规则体系。它为中国融入世界经济提供了一个稳定的法律环境,但环境并不等于事实本身,机会也并不等于现实本身。这需要我们作充分的努力。同时,对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可能带来的或称其为负面影响,我们也不能过于夸大。

目前,中国在迈向世界贸易组织的征途中还需要就下列问题作出新的努力:①外贸经营权的开放问题;②对进口和出口商品的商检如何就二元体制实现一元化,以及在商检的标准和手续的透明度方面进一步提高的问题;③对目前中国仍然存在的一些非关税措施,尤其是少数进口数量限制的措施逐步取消的时间表问题;④随着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和中央银行功能的区分,原来的国家银行实行的低利率融资款项的补贴问题;⑤在利用外资某些措施方面与世界贸易组织相关协议的衔接问题;⑥在产业政策的制定方面与国际措施的协调问题;⑦进一步扩大和强化知识产权保护问题。

可以非常坦率地说,全世界迄今没有一个国家在上述 7 个领域已没有丝毫的障碍或问题。因此,要中国在上述 7 个领域内彻底解决存在的问题后才允许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则是一个没有道理、同时也不切实际的要求。同样可以坦率地说,在今天的世界上尚没有一个国家和地区其对外贸易的政策和措施完全达到了世界贸易组织规则所要求的理想程度。只要我们看看今天世界贸易组织所解决的争议之中大部分是那些发达国家之间的争议就可以说明问题。因此,要中国在世界贸易组织的多边贸易框架内对自身的相关贸易政策和措施作进一步的改进才是美国等国的一个非常现实的选择。

3. 中国和世界、中国和世界贸易组织,都要有一个相互融合的过程

战后世界经济发展 50 余年历经三个阶段,而中国的改革开放迄今只有 20 年。20 年来,中国的经济从完全的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进行平稳的转移。这里就有很多磨合、适应和调整的过程。这种磨合、适应和调整的过程,不仅仅是中国自身需要经历,而对世界所有的国家和地区而言,同样需要对中国进入市场经济体制和多边贸易体系有双方进行磨合、适应和调整的过程。从这一意义上来说,把一个原世界上最大的计划经济国家纳入市场经济的多边体制中去,是有历史意义的。而在这一历史进程中,中国在与世界经济融合、与世界规则靠拢过程中,已经有了如此巨大的变化和成就。这使这样的一个历史过程变得伟大而令世人瞩目,同时得到广泛的国际认同。因而,从这一意义上来说,中国与世界相互融合的过程还将继续。然而,这一融合的最佳选择应当是在多边贸易体制的框架内进行;中国与其他成员的磨合、适应和相互调整也应在这—框架内进行。因此,继续将中国排除在世界贸易多边框架之外的任何想法,实际上是对中国经济改革伟大成就的视而不见、充耳不闻,是短视的历史观。

作为担负世界和平和发展特殊责任的大国之一,中国已经经历了漫长的 12 年谈判过程。不管这一谈判还将如何绵延下去,中国为了自身的利益和世界的利益,继续改革和开放的决心和方向是不会动摇的。中国是一个负责任的大国。从去年 7 月亚洲金融危机开始至今,中国为稳定国际金融秩序所作的努力充分表明:无论有些国家和地区对中国有怎样的偏见或一定程度的恶意,中国作为世界大家庭的一员,始终将对世界进步和繁荣作出贡献放在国际责任的

首位。可以坦言,如果没有中国的人民币所发挥的作用,亚洲的金融危机今天可能已向欧洲和北美蔓延。

三、为健全多边贸易体制通力合作是中美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的重要内涵

1997年10月下旬,中国国家元首江泽民主席对美国的成功访问,使两国增进了了解、扩大了共识、发展了合作,并为共创未来坚定了信心。

第一,建设性战略伙伴关系的核心是“建设性”

所谓建设性,就是有远见地、创造性地来推进中美之间的战略伙伴关系。在国际经济领域,中美两国国家元首的联合声明明确指出,中美两国认为中国全面参加多边贸易体制符合双方的利益。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双方同意加强关税、非关税措施、服务业标准、农业等问题和履行世界贸易组织原则的谈判,以便中国可以在商业上有意义的基础上尽可能早日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对此,中美两国自1986年7月起,已经进行了10多次双边谈判。可以坦言,谈判都是有一定收益的。但是,我们期待的是,美国支持中国早日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政治决断应当尽早地付诸实施。双方的谈判理应是积极的、有益的、有创见的;也就是需要我们进一步重申的是,理应让中国在多边贸易体制的框架内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自身的贸易体制,而不应当继续让中国在世界贸易组织的门外徘徊。这才是对世界贸易组织负责任的表现。

第二,战略伙伴要为世界经贸发展战略协调立场

尽管在过去的三年间,世界贸易组织已经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和发展,然而在如下问题上,中美两国不断地调整相互立场显得尤为重要:①贸易和经济增长的速度和稳定的氛围理应得到保持和巩固的问题;②对世界经济一体化的机遇和挑战需要通力合作的问题;③对最不发达国家脱离国际社会发展进程的边际化问题给予足够关注的问题;④在区域性贸易机构,如亚太经合组织(APEC)中协调立场并使之同世界贸易组织相协调的问题;⑤在贸易与投资自由化发展与环境保护方面的磨合问题;⑥在包括金融服务、自然人流动、海运服务、基础电讯服务、国际会计准则拟定、经济保障措施、政府采购和补贴与服务业的实际运用等方面,两国要进一步磋商相关立场;同时对投资与贸易的关系、投资与竞争的关系需要展开必要的研讨。而问题之研讨和立场之协调,应在多边贸易体制的框架内进行,才更有意义,更具建设性。

总之,纪念多边贸易体制成立50周年,对美国和中国而言,最大的贡献莫过于以战略伙伴关系为基础,为世界经济与贸易的发展战略协调相关的立场。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挑战面前,同样在人类发展和世界进步的机遇面前,中美两国具有影响未来的巨大力量,同样也具有重大的责任。我们不应将我们的所有注意力集中在双方的分歧之上,而应当以“规则为本”的双边合作作为明智的选择。为了给建设性的战略伙伴关系注入活力并树立可资借鉴的典范,美国在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这一问题上使政治决断付诸实施的时刻已经到来。在这里,需要真诚的态度、积极的价值取向和接受挑战的勇气。

(作者单位:上海对外贸易学院)